

陕西跨行政区划检察机关：

## 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 共绘生态和谐新画卷

本报记者 高虎 通讯员 王瑾

陕西铁检分院检察官查看一起督促整治银毛龙葵行政公益诉讼案案的整改现场。  
冯智凯 摄陕西省秦岭北麓地区人民检察院与西安市农业农村局在浐灞生态区世博园三号码头开展增殖放流活动。  
周星雨 摄

春涌三秦，万物竞发。从“秦岭四宝”的频频亮相，到黄河湿地的翩翩鸟影；从关中平原的绿色脉动，到汉水碧波鱼翔浅底……一幅幅生态和美的动人画卷，正在三秦大地徐徐铺展。

良好的生态环境，丰富的动植物资源，离不开检察机关等多部门的共同守护。近年来，陕西跨行政区划检察机关积极发挥检察职能，精准高效打击破坏野生动植物资源犯罪，为生态环境安全和生物多样性保护提供了有力司法保障。

## 跨区划履职 守护生物多样之美

“提出社会治理检察建议，4家单位已建立金丝猴保护协作机制，共同签署了《关于加强区域野生川金丝猴联合保护工作暂行办法》。”3月13日，陕西省秦岭北麓地区人民检察院办案检察官董小川向记者讲述了一起通过公益诉讼保护野生金丝猴的案件。

2023年3月，一条关于“秦岭金丝猴从海拔活动地区前往低海拔人类居住区、高速公路等地活动”的视频在网络上传播开来，人为私自投食逗引秦岭金丝猴下山，导致金丝猴面临食物中毒、被汽车碾压撞击等风险。

针对这一线索，陕西省秦岭北麓地区人民检察院在陕西省人民检察院西安铁路运输分院（以下简称陕西铁检分院）的指导下，充分发挥跨区划办案优势，与相关单位召开磋商会，厘清监管职责，共商保护秦岭金丝猴栖息地措施。

同年6月，检察机关向被建议单位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案涉三地市多家行政单位协同共治，推动跨区域跨部门协作，凝聚工作合力。

“秦岭金丝猴作为‘秦岭四宝’之一，是秦岭地区的珍稀猴类，不仅具有独特的生态特征和分布情况，还承载着重要的生态价值。”秦岭北麓地区检察院办案人员告诉记者，该院聚焦秦岭生态环境和生物多样性司法保护，充分发挥审前检察建议和提起公益诉讼两把“利剑”的作用，着力破解跨区域公益保护难题。

## 一体化办案 破解湿地保护难题

阳春三月，位于陕西省铜川市的赵氏河国家湿地公园水波荡漾、飞鸟翱翔。这里地处陕西省铜川市赵氏河流域中段，属于典型的天然兼人工型内陆河流湿地，被称为“城市之肺”，是白天鹅、绿头鸭等候鸟迁徙的中转地。

2023年5月，陕西省陕北高原地区检察院公益诉讼团队在办理一起非法排污案时，发现赵氏河湿地周围可能存在非法养殖、违规开发、私搭乱建等问题。随后，陕北高原地

区检察院将线索上报陕西铁检分院后，办案人员及生态环境专家立即赴现场开展工作。

通过进一步调查发现，赵氏河国家湿地公园的“身世”并不简单。公园虽在铜川市辖区内，但核心区玉皇阁水库却属于咸阳市三原县管理。湿地的特殊性又牵涉两地林业、水务、自然资源、农业等多个部门，管理权交叉重叠常常造成“一方管不了、多方都不管”的局面，导致问题长时间得不到有效解决。

2023年6月，陕西铁检分院与陕北高原地区检察院组成联合办案组，启动一体化办案机制，组织两地行政部门召开听证会，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林业专家参与讨论，明确行政机关监管职责，依据专家出具的生态损害评估意见制定整改方案。

在检察建议推动下，两地开展协同整治专项行动，累计拆除违法建筑690平方米，清理垃圾并补植树木203株，恢复草地1484平方米，湿地环境得到有效保护。

## 精准发力 防控外来物种入侵

银毛龙葵，原产于美国西南部和墨西哥北部，在中国山东、陕西等多省分布，于2007年被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境植物检疫性有害生物名录》。

2024年6月，陕西铁检分院接到线索举报：西安高陵区、咸阳兴平市生长大面积外来入侵植物银毛龙葵，正值花期，数量多达上万株，对周边农田生态平衡以及生物多样性造成破坏。

接到线索后，办案人员通过实地勘查、无人机拍摄、走访村民等方式发现，银毛龙葵主要集中在西安高陵区渭河河堤、咸阳兴平市某村的农田及果园周边，共计6处地块，分布面积达2465平方亩，植株1.2万余株，周边耕地面积多达3.8万亩。

“银毛龙葵属外来入侵物种，全株有毒，繁殖迅猛，其根系霸道抢夺农田水分养分，导致玉米、小麦等作物减产，成熟果实更对动物有致命毒性。”陕西省西安植物园相关专家介绍。

随后，陕西铁检分院向高陵区、兴平市相关行政部门发出检察建议，督促其采取措施开展联合治理。收到检察建议后，高陵区相关行政部门对辖区银毛龙葵进行了全面根除、深度掩埋处理，陕西铁检分院依法终结审查。兴平市相关行政部门仅对1处地块的银毛龙葵进行了清除，其余地块的银毛龙葵不仅生长旺盛且向周边蔓延。

2024年10月，陕西铁检分院按照集中管辖相关规定，将案件移交陕西关中平原地区人民检察院提起诉讼。诉讼中，兴平市相关

行政部门制定了切实有效的整改方案，11000余株银毛龙葵全部清理完毕。

同年12月，陕西铁检分院、关中平原地区检察院联合兴平市检察院，邀请专家、市人大代表、“益心为公”志愿者在涉案现场进行公开听证。经评议，认为案涉地块银毛龙葵已经全部根除深埋，检察机关公益保护的目已实现。2025年1月，法院裁定终结诉讼。

该案办理过程中，陕西铁检分院及时向西安市、咸阳市行政主管部门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经评议，认为案涉地块银毛龙葵已经全部根除深埋，检察机关公益保护的目已实现。2025年1月，法院裁定终结诉讼。

该案由公安机关侦查终结并移送至陕西省秦岭北麓地区检察院审查起诉。办案过程中，检察机关与审判机关将该案的公开宣判放在了案发地。最终，法院以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判处3人有期徒刑六个月缓刑一年至拘役四个月不等的刑罚，并赔偿非法捕捞造成的生态资源损失3万余元。

宣判当天，检察机关联合当地公安局、司法局、农业农村局等单位现场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引导当地群众树立生态文明意识，从源头预防破坏生态环境资源违法犯罪。此外，检察机关联合西安市水务局在浐灞水域增殖放流鱼苗52万余尾，增加西安市水域生物资源种群和数量。

陕西跨行政区划检察机关通过打击犯罪、开展公益诉讼、参与生态修复等有力举措，先后办理了一批涉秦岭古树、春兰、细鳞鲑、朱鹮等野生动植物保护公益诉讼案件，积极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生态文明建设，完善“法律监督+生态修复+社会治理”的工作机制，公益司法保护的“陕西方案”日趋成熟。

陕西跨行政区划检察机关通过打击犯罪、开展公益诉讼、参与生态修复等有力举措，先后办理了一批涉秦岭古树、春兰、细鳞鲑、朱鹮等野生动植物保护公益诉讼案件，积极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生态文明建设，完善“法律监督+生态修复+社会治理”的工作机制，公益司法保护的“陕西方案”日趋成熟。

陕西跨行政区划检察机关通过打击犯罪、开展公益诉讼、参与生态修复等有力举措，先后办理了一批涉秦岭古树、春兰、细鳞鲑、朱鹮等野生动植物保护公益诉讼案件，积极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生态文明建设，完善“法律监督+生态修复+社会治理”的工作机制，公益司法保护的“陕西方案”日趋成熟。

陕西跨行政区划检察机关通过打击犯罪、开展公益诉讼、参与生态修复等有力举措，先后办理了一批涉秦岭古树、春兰、细鳞鲑、朱鹮等野生动植物保护公益诉讼案件，积极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生态文明建设，完善“法律监督+生态修复+社会治理”的工作机制，公益司法保护的“陕西方案”日趋成熟。

## 检察专刊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政治部  
西部法治报社 合办

## 长武彬州开展学习交流活动

本报讯（记者 郭朝霞 通讯员 张泽玉）为进一步推动区域间检察协作与交流，3月10日，长武县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检察委员会专职委员程超妮率第二检察部干警，前往彬州市人民检察院开展学习交流。

座谈会上，双方围绕2025年民事、行政以及公益诉讼检察重点工作展开探讨交流。两地检察干警积极分享工作经验，内容涉及日常案件办理中的高效举措、创

新监督方式，以及应对复杂问题时的策略与技巧，现场交流氛围热烈。

煤矿采空区综合治理成为此次交流的重点议题之一。两地检察院立足检察职能，深入研讨如何借助公益诉讼等有力手段，督促相关部门与企业切实落实治理责任，积极修复受损生态环境，全力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长武县与彬州市同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区域，两地检察院在生态环境资源保护领域初步达成协作意向，旨在凝聚上下游、左右岸

协同保护的强大合力，共同守护黄河流域生态环境。

此次交流紧密围绕检察工作重点领域，为两地检察院在2025年更好履行职责、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新思路、新方法。“我们将进一步完善协作机制，在信息共享、线索移送、联合办案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携手守护区域内的绿水青山，保障人民群众美好生活，为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力量。”程超妮说道。

## 为“她”平等就业站好“岗”

通讯员 左哲 本报记者 张大鹏

“经过对案件的‘回头看’，涉事企业已全部整改，带有性别歧视的招聘信息已全部处理，岗位薪资进行了调整，实现了同工同酬。半年来，在检察公益诉讼的监督下，违法招聘现象动态清零，妇女就业环境得到了明显优化。”3月10日，城固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谭怡向记者介绍。

2024年8月以来，城固县检察院公益诉讼部门的检察官注意到“城固就业”“卫士人力资源”等微信公众号上发布的招聘信息中，辖区内多家企业将报名条件限定为“仅限男性”，并存在相同岗位男性薪资高于女性的情况。检

察官认为，妇女享有与男子平等就业的权利，在招聘信息中进行岗位性别限制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中“禁止性别歧视”“同工同酬”等规定，侵害了妇女平等就业的权利，损害社会公共利益。

城固县检察院排查了多个网络招聘平台的就业信息，对侵害妇女就业权益的招聘信息进行证据采集。随后，该院依法向相关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对违法发布侵害妇女劳动权益招聘信息的行为进行处置，同时引导辖区内用人单位加强对妇女合法权益的保障。

相关行政机关收到检察建议后迅速开展排查，要求涉事企业删除违法招聘信息并整改薪酬差异问题，建立招聘信息“线上+线下”双审核机制，对发布的每一条招聘信息进行严格审核，为妇女劳动权益保障加上“双保险”。同时，城固县检察院到重点企业开展执法检查、法律宣传，不断提高用人单位的法律意识和性别平等观念。

相关行政部门负责人表示，将加强对用人单位的督促引导，建立健全招聘信息审核机制，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切实保障妇女的平等就业权利。

## 鄂邑

## 检察建议促垮塌河堤修复

本报讯（陈杰钢 通讯员 白若茗）3月7日，西安市鄠邑区人民检察院干警根据公益诉讼“回头看”专项活动要求，前往太平峪河道进行复查，发现护栏已经修复、河堤道路平整，河道内的石块也清理干净了。“赶在汛期前河道的安全隐患消除了，我们也放心了。”村民杨先生高兴地说道。

2024年3月初，鄠邑区检察院在履行公益诉讼职责时，发现景区管理局煤场村太煤路（太平峪河东段）西安情侣溪周家大院南约100米处，有长约10米、宽约5米的河堤路基被冲垮，河对岸有长约80米、宽约5米的河堤塌陷。河道护栏严重缺损，河道内堆满石块，垮塌区域紧连出村路，给该村及周边车辆行人出行造成了严重交通安全隐患。

鄠邑区检察院公益诉讼团队迅速立案并开展调查，根据《陕西省河道管理条例》《西安市河道管理条例》规定，向区水务局及时制发了检察建议，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及时履行职责，立即消除河道安全隐患，对塌陷河堤进行整修加固，并加强对该区域的巡查力度，保障好群众出行安全。行政机关收到检察建议后，立即责成水政监察大队牵头，太河站、水政科配合，赶赴现场勘查整改，制定了水毁修复工程实施方案，并依据实施方案，安排施工公司对垮塌河堤进行了全面修复。

## 眉县

## 防欺凌宣讲进校园

本报讯（记者 史红海 通讯员 员婉莹）3月10日，宝鸡市眉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走进县第五小学，以“守护校园净土 向校园暴力说‘不’”为主题向该校100余名学生上了一堂法治课。

“同学们，你们知道什么是校园欺凌吗？”“如果你被同学取侮辱性外号，算不算校园欺凌？”“看到别人被欺负，我们应该怎么做？”课堂上，检察官结合近年来办理的涉校园欺凌典型案例，以播放视频与互动问答的方式向同学们讲解了校园欺凌的含义、表现形式及危害后果。检察官还将防欺凌要点编成朗朗上口的顺口溜，与同学们共同朗诵，引导同学们牢记“冷静面对、及时求助、保留证据、依法维权”的自我保护4步法。

课程结束后，检察官与校方领导、社区工作人员及家委会代表共同出席了该校防欺凌工作推进会。会上，第五小学防欺凌治理委员会成员围绕校园防欺凌工作积极建言献策，并达成共识，将进一步加强协作配合，推动“检、校、家”多方联动，营造和谐安全的校园环境。

## 临渭

## 推进文化“寻保传”专项活动

本报讯（记者 张建锋 通讯员 安琨）3月10日，渭南市临渭区人民检察院召开“寻访文物古迹 保护文化遗产 传承中华文明”专项活动推进会。

会上，临渭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崔宏武对全市检察机关“寻访文物古迹 保护文化遗产 传承中华文明”专项活动推进会会议精神进行传达学习。该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田大明结合专项活动重点任务清单作出强调。该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张燕对专项活动开展以来干警寻访点位、案件线索、心得体悟、宣传稿件等情况进行通报，并提出下一步工作要求。

会议强调，要强化专业学习培训，组织干警积极参加线上线下的专业课程学习，全面提升检察人员的文物保护专业素养，为精准监督提供坚实的专业支持，确保在后续工作中能够精准履行监督职责；要持续完善协作机制，进一步优化与公安、法院、文旅等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机制，定期召开工作推进会，及时研究解决协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明确各部门职责，强化责任落实，形成强大的工作合力；要全面扎实履职，精准高效开展法律监督，在监督中保护，在保护中传承，持续深入推进专项活动，切实守护好辖区内珍贵的文化遗产。

## 紫阳

## “检察蓝”助力文化遗产保护

本报讯（记者 陈洪钧 通讯员 李一思）近日，紫阳县人民检察院干警前往焕古镇进行寻访，走访了青石板老屋建筑群、宦姑斟茶图浮雕、家风文化展览馆等地，实地察看古镇内的保护现状，收集并排查妨碍文物保护和文化遗产安全的线索。

针对存在的问题，紫阳县检察院及时与行政机关进行沟通交流，建议其依法履行历史文化名镇保护的监管职责，加强对古镇的保护力度。“通过此次寻访古镇，我深刻感受到了‘贡茶古镇’的深厚文化底蕴和独特人文风情，我将积极做好文化‘寻保传’工作，在寻访和办案中体悟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检察官侯安平说道。

焕古镇，地处汉江上游，上通汉中、下达汉口，自古设渡立埠，商贾云集，被誉为“黄金码头”。它是省级历史文化名镇，产茶历史悠久，在唐代，焕古茶被确定为宫廷贡茶。焕古镇出产的“紫邑宦镇”毛尖被列为全国名茶之一。

据了解，自文化“寻保传”专项活动开展以来，紫阳县检察院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由检察长带队先后实地寻访了东城门、瓦房店会馆群等文物古迹和“紫阳蒸子”等非物质文化遗产，针对发现的问题依法提出检察建议，督促行政机关履职，将检察监督履职与文物保护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深度融合，让文物和文化遗产在新时代绽放新光彩。